

天津市珠算协会 北京珠算心算协会 文件

津京珠[2012] 9号

关于举办京津两地第四届职业院校 财会职业综合技能比赛的通知

各职业院校：

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方针和《全国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》的有关要求，进一步促进职业教育的发展，提高学生财会职业综合技能水平，在财政和教育主管部门的支持下，经京津两地珠算心算协会商定，定于2012年11月3日在天津举办《京津两地第四届职业院校财会职业综合技能比赛》。

《京津两地第四届职业院校财会职业综合技能比赛》设：四项全能（账表算、传票算、票币计算、点钞）和手工记账两项。比赛由天津珠协主办。参赛选手由京津两地珠协推荐产生。

为此要求各省市珠协，在组织《京津两地第四届职业院校财会职业综合技能比赛》时，要认真组织，积极动员学生踊跃报名参加，力争在比赛中赛出水平，赛出友谊，取得好成绩。同时各参赛单位要做好赛前、赛中、赛后的安全工作，确保活

动圆满成功。

现将《京津两地第四届职业院校财会职业综合技能比赛》文件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

1、《京津两地第四届职业院校财会职业综合技能比赛实施办法》

2、《京津两地第四届职业院校财会职业综合技能比赛》报名表

3、《京津两地第四届职业院校财会职业综合技能比赛》日程安排表

2012年10月11日

主题词：京津 财会 技能 比赛 通知

抄报：中国珠算心算协会、财政厅（局）、省（市）教委、省（市）科协

抄送：京津两地珠算心算协会裁判鉴定专业委员会 2012年10月11日印

（共印30份）

附件一：

京津两地第四届职业院校 财会职业综合技能比赛实施办法

一、比赛时间

定于 2012 年 11 月 3 日，由京津两地珠算心算协会财会综合技能比赛委员会组织比赛。

二、比赛地点

天津市财经大学(天津市红桥区丁字沽三号路 23 号)，赛场由天津市珠算协会安排。

三、比赛项目

第一部分：四项全能（账表算、传票算、票币计算、点钞）

（一）账表算

1、题型：纵 7 横 10，最高 8 位数码，最少 6 位数码；

2、题量：每人 3 张试卷；

3、评分标准：

（1）纵横每题 10 分，先纵后横，最后轧平，在纵横无误的情况下，轧平加 30 分；

（2）选手必须按顺序作题，不准跳题，发生跳题以后部分的计算题均无效；

（3）分节号必须书写，漏点一个扣 1 分；

(4) 小数点后无角无分的或有角无分的，必须用零补齐，不写每题扣 1 分；

(5) 一题两个答数者，为错题，不得分；

(6) 小数点错点或漏点者，不得分；

(7) 书写答案不清晰、不规范，无法辨认者不得分。

4、比赛时间：15 分钟；

5、计算工具：算盘或心算。

(二) 传票算

1、题型：中国珠算协会传票算题型，20 页一题；

2、题量：每人 3 张试卷，每张试卷 20 题；

3、评分标准：

(1) 每题 10 分；

(2) 选手必须按顺序作题，不准跳题，发生跳题以后部分的计算题均无效；

(3) 分节号必须书写，漏点一个扣 1 分；

(4) 小数点后无角无分的或有角无分的，必须用零补齐，不写每题扣 1 分；

(5) 一题两个答数者，为错题，不得分；

(6) 小数点错点或漏点者，不得分；

(7) 书写答案不清晰、不规范，无法辨认者不得分。

4、比赛时间：15 分钟；

5、计算工具：计算器、算盘或心算。

(三) 票币计算

1、题型：每页 20 题；

2、题量：每人 3 张试卷；

3、评分标准：

(1) 每题 10 分，计算正确得 10 分；不正确不计分。

(2) 不能使用统计功能键，只能使用“+”和“=”键，否则成绩无效；

(3) 选手必须按顺序作题，不准跳题，发生跳题以后部分的计算题均无效；

(4) 分节号必须书写，漏点一个扣 1 分；

(5) 小数点后无角无分的或有角无分的，必须用零补齐；不写每题扣 1 分；

(6) 一题两个答数者，为错题，不得分；

(7) 小数点错点或漏点者，不得分；

(8) 书写答案不清晰、不规范，无法辨认者不得分。

4、比赛时间：10 分钟；

5、计算工具：计算器、算盘或心算。

(四) 点钞

1、比赛方式：抓点，手持式单指单张

2、评分标准：

(1) 每把点数正确记 20 分；

(2) 盖章在侧面，未盖章或盖章不清楚每把扣 1 分；

(3) 扎把**必须两圈**，否则不计分，不紧每把扣 1 分；

(4) 墩不齐每把扣 1 分；

(5) 不美观(捆钞条不居中或不重合、折角不齐)每把扣1分。

3、将不足一百张的点数结果写在腰条上(不用盖章);

4、比赛时间:10分钟,限时不限量。

第二部分:手工记账

(一)题型:

1、编制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(收、付、转),编号大排序,一笔经济业务需要两张以上记账凭证时,采用分数编号法;

2、登记现金日记账和银行存款日记账,做出月结;

3、登记账(丁字账)、明细账,做出月结;

4、编制资产负债表。

(二)比赛时间:100分钟;

(三)题量:20笔经济业务;

(四)评分标准:(总计200分)

1、会计凭证100分;

2、账簿的设置与登记50分;

3、资产负债表50分(包括丁字账)。

四、比赛规则

(一)各赛场设裁判二人,主裁判一人,副裁判一人。赛前主裁判负责点名,宣读赛场纪律,按规定程序发布本考场赛事口令,掌控比赛时间。

(二)副裁判听主裁判口令,收发比赛试卷,监督、执行考场纪律,监管比赛时间。

（三）比赛考核程序：

- 1、发卷：卷面朝下，扣于桌面；
- 2、填写试卷：主裁判宣布统一填写考号；
- 3、主裁判发出“预备~开始”同时，选手翻卷答题，裁判掐表计时；
- 4、比赛中，严禁选手交头接耳，东张西望，大声喧哗；
- 5、点钞比赛距比赛结束时间差 20 秒钟时，账表算、传票算、票币计算距比赛结束时间差 10 秒钟时，手工记账距比赛结束时间差 5 分钟时，主裁判予以提示；
- 6、比赛结束时间到，主裁判宣布“停止”口令；
- 7、选手听到“停止”口令后，停笔起立，按主裁判要求有序退出赛场。

五、参赛选手人数

四项全能京津两地省市限报 10 人，手工记账京津两地省市限报 10 人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奖项设置：设个人全能一、二、三等奖，手工记账一、二、三等奖，教练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七、参赛选手备考用具

凡是参赛选手一律带身份证或学生证及比赛用具。

八、裁判工作

裁判员、评分员由京津两地珠协裁判鉴定委员会负责。

九、报名时间及费用

参加省市珠协请于 2012 年 10 月 24 日前，将参加《京津两地第四届职业院校财会职业综合技能比赛》报名表报送天津市珠算协会，以便会务安排。本届比赛会务费用，由承办方负责。各省市参加决赛的选手、随行领导和工作人员的食宿费用自理。

2012 年 10 月 11 日

附件二：

京津两地职业院校财会综合技能比赛报名表 表一

参赛单位					
联系人			联系电话		
领队姓名	选手人数		随行人数		
项目 序号	四项全能比赛		手工记账比赛		参赛学校
	选手 姓名	指导 教练	选手 姓名	指导 教练	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
京津两地职业院校财会综合技能比赛报名表 表二

随行人员姓名	性别	年龄	工作单位	职务
在津食宿地点				

附件三：

京津两地职业院校财会综合技能比赛日程安排

日程安排		活动内容
11月2日	14:00~17:00	比赛报到
11月3日	8:00-8:20	选手签到
	8:30~11:30	财会职业综合技能比赛
	12:00~13:00	午餐
	13:30~14:30	财会技能比赛颁奖大会
	14:30—	返程